

「114 年度住宿式服務機構使用者補助方案」印領清冊

機構名稱：

【郵局】

編號	使用機構 者姓名	身分證字號	帳號名稱	郵局	帳號	地址	補助金額 (萬元)	實領金額 (萬元)
範例	王小玲	V234567891	王小玲	台東豐榮郵局	026xxxx-014aaaa	台東市博愛路 306 號		
01								

(表格不足可自行添加)

【銀行、農會】

編號	使用機構 者姓名	身分證字號	帳號名稱	金融機構	帳號	地址	補助金額 (萬元)	實領金額 (萬元)
範例	陳大方 (歿)	F123456789	簽約人：陳小方 F198765432	806-0529 元大銀行 東信分行	0078xxxxaaaa23	台東市博愛路 366 號		
01								

(表格不足可自行添加)

註：

1. 若住民已歿，帳號名稱為「簽約人名字」，並請加註簽約人身分證字號。
2. 金融機構請註名「銀行及分行代號」。
3. 稅率、補助金額、實領金額、印領簽章先不用填，稅率查調完成會再通知用印。
4. 帳戶請區分郵局、銀行及農會，依序列表。